**履职承诺书**

为确保安全工作落实到位，切实履行好自身岗位职责，本人自愿承诺做到如下：

（一）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督促、检查、帮助、指导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并在职责范围内承担安全生产相应监督管理责任；

（二）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、改进安全生产条件，并定期开展隐患自查自报，实现安全生产动态监管；

（三）负责宣传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、方针政策及相关要求，并做好安全管理建档和上报工作；

（四）协助行政执法人员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执行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的情况，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，应立即告知生产经营单位予以纠正或整改，认真做好记录并及时报告街道安全监管机构；

（五）积极参与区、街道安全监管机构组织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及时督促有关人员进行整改，并及时汇总上报；

（六）认真协助相关部门和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应急救援、生产安全事故现场保护、人员和财产抢救、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等工作；

（七）聘为社区小型消防站消防员的，熟悉辖区建筑消防设施情况和灭火应急预案，掌握器材性能和操作使用方法，扑灭初起火灾，参与小型消防站值班备勤、日常防火巡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；

（八）承诺绝不泄露被检查单位的技术秘密和业务秘密；

（九）认真参加各种安全培训。

以上承诺，保证履行。主动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管理，如有违反，自愿接受相关法律、规章制度的处理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